

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培育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規劃計畫書專門 課程學分表及課程規劃

高級中等學校「綜合活動領域生涯規劃科」

適用對象：自 108 學年度起修習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「
綜合活動領域生涯規劃科」師資生適用

(一) 專門課程學分表及課程規劃

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21 日臺教師(二)字第 1080138383 號函同意備查

領域專長名稱		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領域生涯規劃科					
要求學生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		30		本校開設課程總學分數		183	
領域核心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	2	領域內跨科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	-	主修專長課程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	28		
領域核心課程本校開設學分數	2	領域內跨科課程本校開設學分數	-	主修專長課程本校開設學分數	181		
本校培育之學系所		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研究所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					
課程類別			科目內容				
類別名稱	學生最低需修學分數	學校開設課程學分數	科目名稱	學分數	必修	備註	
領域核心課程	綜合活動領域核心課程	2	2	綜合活動領域概論	2	必修	
生涯規劃科專長課程	生涯輔導理論	2	15	生涯輔導與諮商研究	3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	身心障礙者生涯諮商與就業安置研究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	生涯輔導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	人格心理學研究	3	選修	
				家庭與婚姻諮商研究	3	選修	
				身心障礙者婚姻與家庭諮商研究	2	選修	
	職涯資訊分析應用	4	11	生涯與職業資訊分析與應用研究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	工作分析與職業資料系統研究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	生涯與職業資訊分析與應用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	休閒輔導研究	3	選修	
生涯決定與前程規劃	4	10	職業輔導評量研究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	
			職業輔導評量實務研究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	
			身心障礙者生涯諮商與就業安置研究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	
			生涯發展與規劃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	
			適性輔導	2	選修		

生涯調適與經營	4	29	心理衛生研究	3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就業力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成癮戒治研究	3	選修	
			休閒輔導研究	3	選修	
			學習輔導研究	3	選修	
			復健諮商研究：心理社會觀	3	選修	
			多元文化諮商研究	3	選修	
			學習診斷專題研究	3	選修	
			情緒管理與壓力調適	2	選修	
			人際關係與溝通(人際關係)	2	選修	
			學習輔導	2	選修	
學校輔導知能	8	69	諮商心理學概論	3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諮商理論研究	3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諮商理論專題研究	3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諮商技術研究	3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團體諮商研究	3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心理測驗研究	3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諮商理論研究：身心障礙者導向	3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身心障礙者諮商實務研究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團體輔導與諮商研究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身心障礙者個案管理研究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諮商理論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諮商技術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團體輔導與諮商	3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心理與教育測驗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			變態心理學研究	3	選修	

				學校諮商實習	3	選修	
				社區諮商實習	3	選修	
				個別諮商實習	3	選修	
				諮商心理學實習(二)	3	選修	
				諮商心理學實習(一)	3	選修	
				諮商駐地實習(二)	3	選修	
				諮商駐地實習(一)	3	選修	
				學校諮商進階實習	3	選修	
				社區諮商進階實習	3	選修	
				心理衡鑑研究	3	選修	
	自我成長與心理健康	4	43	心理衛生研究	3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
青少年發展與輔導				3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	
青少年心理學				2	必修(如補充說明)		
人格心理學研究				3	選修		
變態心理學研究				3	選修		
家庭與婚姻諮商研究				3	選修		
學習輔導研究				3	選修		
發展心理學研究				3	選修		
復健諮商研究：心理社會觀				3	選修		
身心障礙者婚姻與家庭諮商研究				2	選修		
學習診斷專題研究				3	選修		
人格心理學				2	選修		
變態心理學				2	選修		
學習輔導				2	選修		
發展心理學				2	選修		
健康心理學				2	選修		
性別教育	2	選修					
	生涯課程與方案設計	2	4	生涯規劃課程設計與實施研究	2	選修	
生涯規劃課程設計與實施				2	選修		

其他課程設計相關說明

一、本課程依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」內涵訂定。

二、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30 學分(含)，需符合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，其餘學分自由選修。註：【生涯輔導理論】課程類別，如生涯輔導與諮商研究等科目，必修至少 2 學分

註：【職涯資訊與分析應用】課程類別，如生涯與職業資訊分析與應用研究等科目，必修至少 2 學分
分註：【生涯決定與前程規劃】課程類別，如職業輔導評量研究等科目，必修至少 2 學分

註：【生涯調適與經營】課程類別，如心理衛生研究等科目，必修至少 2 學分
分註：【生涯調適與經營】課程類別，選修科目至少 2 學分

註：【學校輔導知能】課程類別，如諮商心理學概論等科目，必修至少 8 學分

註：【自我成長與心理健康】課程類別，如心理衛生研究等科目，必修至少 2 學分
分註：【自我成長與心理健康】課程類別，選修科目至少選 2 學分

註：【生涯課程與方案設計】係屬課程教學與評量，於教育專業課程已有相關學分規定，本校為強化專

長教學知能爰增列課程，最低必修習 2 學分（選修科目至少選 2 學分）